

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南區資源回收廠 107年第2次廉政會報召開情形摘要表

開會時間/地點	107年9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時00分/本廠3樓會議室					
主席	高廠長宗永					
出席委員	蔡副廠長瑞林、吳廠務技正權峯、劉秘書重明、黃組長昭明、陳組長冠文、曾主任宗智、李主任詞蕙、賴主任慶錠、張主任麗群、呂主任秀媛、陳主任亮宏					
列席單位(或人員)	無					
議題案件數	專題報告	4案	討論提案	4案	臨時動議	0案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	<p>1. 政風室報告：「本廠如辦理授課講座遴聘應留意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之自行迴避相關規定。」，裁示：准予備查。</p> <p>2. 總務室提案：「本廠辦理屬限制性招標方式之採購案件，授權主持決標人員於改採議價時擔任底價之核定人或暫停採購程序。」 裁示：限制性招標採購案件，如遇改採議價辦理時，以先行暫停程序之二階段辦理為原則。</p> <p>3. 政風室提案：「本廠廢品管理作業專案稽核成果說明及標售履約策進提案。」 項目1：本廠廢品管理作業專案稽核，後續缺失改善情形，擬提案列管追蹤，並請權責單位於下次會議提出報告。 項目2：本廠日後標售案之廠商履約，提議標售單位應落實派員現場監督，以降低廠商投機風險。 項目3：本廠日後標售契約有關履約及價金繳納等作業規範建議以107年廢潤滑油標售案契約內容作為參考範本，落實保障本廠權益。 裁示：均依政風室提議，照案通過。</p> <p>4. 政風室提案：「請相關組室加強本廠加班費、差旅費等事由審查。」 裁示：照案通過。</p> <p>5. 政風室提案：「擬辦理本廠107年度財產定期申報授權網路介接資料乙案。」，裁示：照案通過。</p>					
後續執行情形	主席指示暨決議事項分辦表辦理情形，提下次廉政會報報告。					

承辦人：謝來得

職稱：組員

電話：07-8069750 分機 6402

註：

- 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於對外資訊網設置「廉政會報」專區，並依此格式揭露開會情形、防貪、肅貪相關議案等執行成效或成果報告。
- 本表以2頁為限。